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2 F&B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08)

盈利警告 補充公告

本公告乃由K2 F&B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26日有關盈利警告的公告(「該公告」)。除非另有界定，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該公告中，董事會告知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目前可獲得的資料，本集團預計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股東應佔綜合虧損約為0.2百萬新加坡元，較2023年同期錄得的綜合虧損約0.6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4百萬新加坡元。根據管理層對目前可獲得資料的分析，有關預期虧損主要由於銀行貸款利率及營運成本上升所致。

董事會謹此進一步知會股東及有意投資者，(i)由於與2023年同期相比利率較高且營運資金貸款增加，財務成本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2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5百萬新加坡元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7百萬新加坡元；及(ii)與2023年同期相比，食檔成本、租金開支、使用權資產折舊及存貨成本增加約1.3百萬新加坡元，與收益增長約2.2百萬新加坡元一致。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正審定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乃根據本公司管理層對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為依據，而有關管理賬目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及／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審核或審閱，並有待審定及可予必要調整。預期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將於2024年8月底前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K2 F & B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朱志強

新加坡，2024年8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朱志強先生

廖宝云女士

非執行董事：

朱博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Wong Loke Tan先生

马雄刚先生

黄荣辉先生